

连州市自然资源局

关于开展峡头水库、围子水库及下石塘水库 自然资源统一确权登记的通告

根据《自然资源统一确权登记暂行办法》，按照《2025年连州市自然资源统一确权登记工作实施方案》要求，连州市自然资源局拟从本通告发布之日起，按照资源公有、物权法定和统一确权登记的原则，开展峡头水库、围子水库及下石塘水库自然资源统一确权登记工作。现将有关事项通告如下：

一、工作时间

自本通告发布之日起至2026年4月。

二、工作内容

本次确权登记，重点明确峡头水库、围子水库及下石塘水库登记范围内自然资源的国家所有权(按法律规定属于农村集体所有的除外)，记载登记范围内各类自然资源的数量、质量、种类、分布等自然状况。

本次登记范围涉及龙坪镇、保安镇2个镇。

三、其他事项

登记范围所涉及的集体土地所有权人、国有土地使用权

人等相关主体，应当积极配合做好确权登记相关工作。
特此通告。

连州市自然资源局
2026年1月30日

(联系人:连州市自然资源局,联系电话:6627779)